## 龙川学校招聘

具体要求:女性,会讲普通话,对孩 子有爱心和耐心,对工作认真负责,有 管理学生经验者优先。待遇:包吃住, 有双休,带假带薪,有节假日福利。联 系电话:13858906950,589192(朱老 师);15068098106,589303(何老师); 15857995800 589500(贾老师)。

地址 永康市江南街道龙福路99号。

# 招租公告

古山四村上岩山集体流转农田约 40亩 向社会公开招租。

> 招标时间 2024年11月5日上午9时。 招标地点:古山四村文化礼堂。

联系电话:13625892839。

永康市古山镇古山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4年10月29日

### 资产处置公告

古丽敬老院现有一批固定资产向 社会公开竞价出售,包含空调、电视机、 柜子、床等。有意购买者请自公告之日 起2日内与民政局办公室联系。

联系电话:0579-87101740。

永康市古丽敬老院 2024年10月29日

永康市古山、方岩、芝英三镇联建污水 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监测服务,现向社会公开征询报价。 报名及文件送达时间:截止2024年11 月1日。地点:永康市东城街道金城路 1079号3楼。

联系电话:17858969929章女士。 永康市水投排水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

永康市广鹏工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 受理申请人王三喜、吴银花、侯永会、杨 秀明、张宇、沈啟军、田满菊、罗萃菊、张 青峰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 劳人仲案(2024)620、623-630号]。因 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 《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 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 现依法向你 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 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庭人员和开 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

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 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 期满后的10天内。上述案件本委分别 定于2024年12月12日8时30分、9时 30分、10时30分、13时30分、14时30 分、15时30分、2024年12月13日8时 30分、9时30分、10时30分在本委仲 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 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 ,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 ,无正当理由拒不到 庭的 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贵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本 委已受理肖远升诉你单位要求支付工伤 保险待遇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 案(2024)641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

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 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 规定 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 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 组庭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 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 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天内。本委定于 2024年12月12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 二(地址 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 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 参加庭审 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 本委 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国丁电器有限公司 本委已 受理王桥英诉你单位要求支付工伤保

险待遇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 (2024)631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 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 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 规定 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 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 组庭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 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 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天内。本委 定于2024年12月12日9时在本委仲 裁庭二(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 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 单位准时参加庭审 无正当理由拒不到 庭的 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2024)浙0784破94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的申请,于2024年10 月22日裁定受理了浙江索马纳贸易有限公 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浙江索马纳贸易有限公司 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 12月2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 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 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 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 用。浙江索马纳贸易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 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 交付财产。浙江索马纳贸易有限公司的法 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 2024年12月2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 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 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 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 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 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将依法追究相关 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4年12月9日上 午8时5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 (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 间为8时30分至8时50分,各债权人准时 参加,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 信息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 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 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 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

托书。债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 心金州大厦 27楼(A01室、A03室) ,邮编: 321300 ,联系人:李群杰、陈如意,联系电 话:13588602504、15024587986。

(2024)浙0784破95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天圣洁具有限 公司的申请,于2024年10月22日裁定受 理了永康市庆石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案 并已指定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为管理人。永康市庆石工贸有限公司的 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2 月2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 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 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 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 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 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 永康市庆石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 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 财产。永康市庆石工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 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 年12月2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 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 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 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 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 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 任。本院定于2024年12月9日上午9时 3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 浙 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 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 时10分至9时3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 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 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 出席会议的 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 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债权 人系自然人的 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 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望春东路90号六楼(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 所有限公司) 邮编:321300 联系人:朱木

星、陈仙凤,联系电话:13575697576、 13819905115.

(2024)浙0784破96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的申请,于2024年10 月22日裁定受理了浙江嘉恒金属制品有限 公司破产清算一案 并已指定浙江丽州律师 事务所为管理人。浙江嘉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 2024年12月2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 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 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 产生的费用。浙江嘉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 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浙江嘉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 负责人应在 2024年 12月 2日前向管理人 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 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 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 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 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将依 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4年 12月9日上午10时1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 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 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 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50分至10时10分 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 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 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 复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 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都大厦14楼(浙江丽 州律师事务所) 邮编 :321300 联系人 俞 军杰、马云鹏,联系电话:13858921630、 15857998560

(2024)浙0784破97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黄蒙蒙、黄雷的申请 于2024年10月22日裁定受理了浙江悦昌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 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 人。浙江悦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债权人 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日 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 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 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 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 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 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浙江悦昌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 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浙江悦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12 月2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 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 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 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 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 上述义务的 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 院定于2024年12月9日上午10时50分 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 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 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10时30 分至10时5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 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 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 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债权人系 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 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望春东 路90号六楼(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朱木星、陈 仙凤,联系电话:13575697576、 13819905115。



场地出租

有 8000 ㎡ 场 地 出 租。 市府网 :698501。

新建高标准厂房出租 永康经济开发区厂房每 层 4500 m²。楼层 :4层; 楼,宿舍楼,食堂,可办 米厂房出租。联系电 18042219077。 承重:1吨。车辆可直达 厂或其他项目投资,空 话 : 13905892475, 各楼层,离物流中心

厂房出租 请联系:13506598501, 永康市江南街道栗园村 气环境好可办民宿,教 622475。

500 米 。 联 系 : 育机构,有意者可合

13705897283 应。

厂房出租

厂房出租

积 2200 平方米 ,建筑面 话 : 13806772539 , 有厂房出租,占地7000 李店临溪小微园金饰二 积5000平方米,大车出 661539。 多平方米出租,有办公 路76号三楼2500平方 入方便。电话:

厂房出租

龙川西路 150 号端头工 13858904756。

业区 ,一层厂房出租 ,面 市区(黄棠)330 国道边 13858903222、613222。 作 。 电 话 : 方岩工业区金兔大道42 积1500平方米,水电齐 号厂房出租,总占地面 全,独门独户。联系电

厂房出租 柿后工业区 5000 平方 米厂房出租。电话:

文明健康 / 绿色环保 / 公益广告宣传





